

华泰财险附加被保险人对私人财物及其他财产的责任条款

本保险单扩展承保您对于顾客寄放在承保地点的衣帽间的衣服或私人物品遭受财产损失，依法应负的赔偿责任，但我们对于每一顾客，每一意外事故的责任限额以人民币 50,000 元为限。

前述承保范围系基于以下保证：

- 1) 显著展示含有下列内容的通知：本衣帽间系为提供顾客方便而设，不接受对于寄放物品内含财物的任何责任，如有损失由顾客自行承担。已编号的票券不构成财物的收据。
- 2) 收取每一件寄放物品时，应发给票券，如未提供该票券，即不得返还该寄放物品。
- 3) 发给顾客的编号票券上应注明“非收据-请见通知”。
- 4) 该衣帽间于无人看管时应安全上锁。

所有其余条款及条件维持不变。